什么是商业银行？商业银行可以经营哪些业务？

商业银行是指依照本法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设立的吸收公众存款、发放贷款、办理结算等业务的企业法人。商业银行可以经营下列部分或者全部业务：(一）吸收公众存款；(二）发放短期、中期和长期贷款；(三）办理国内外结算；(四）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；(五）发行金融债券；(六）代理发行、代理兑付、承销政府债券；(七）买卖政府债券、金融债券；(八）从事同业拆借；(九）买卖、代理买卖外汇；(十）从事银行卡业务；(十一）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；(十二）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；(十三）提供保管箱服务；(十四）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。经营范围由商业银行章程规定，报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。商业银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，可以经营结汇、售汇业务。

什么叫商业银行？哪些银行可以称为商业银行？是不是名称中带有"商业

（二）政策性银行。包括农业发展银行、进出口银行、国家开发银行，只办理政策性的银行业务。

（三）商业银行。

具体又分为国有商业银行（工行、农行、中行、建行这四大国有商业银行）、全国性的股份制商业银行（有十五六家，如交通、中信、光大、华夏、招商、兴业、民生等等等等，最近设的是浙商和恒丰）、城市商业银行（如上海银行，某某市商业银行等，这就是你说的那种了）、农村商业银行、农村合作银行（像我们这儿的胜利合作银行就是原来的农信社改制过来的了）。